

**2026 年第三批上海市政府专项债券
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
部分）项目
实施方案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2026 年第三批上海市政府专项债券 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项目 实施方案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25429 号

上海市宝山区财政局、上海市宝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上海市宝山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上海市宝山区政府重大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局提供的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项目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进行重新计算并据此出具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总体结果如下：

1、本期债券应付本息情况

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项目总投资金额 180,453.02 万元，其中：通过财政预算安排资金 91,223.53 万元，专项债券募集资金总规模 89,229.49 万元。项目已于 2024 年发行专项债券 42,000 万元，并调剂增加专项债券 12,529.49 万元；已于 2025 年发行专项债券 18,900.00 万元；计划 2026 年新增发行专项债券 15,800.00 万元，期限 10 年，债券利率为 2.00%。发行债券均为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偿还本金。预计到期利息为 16,411.63 万元，债券到期本息合计为 105,641.12 万元。

表 1：债券存续期应还本付息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年度	期初本金 余额	本期新增 本金	本期偿还 本金	期末本金 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 合计
上海市 轨道交通 19 号	2024 年		54,529.49		54,529.49	3.08%、3.43%	8.53	8.53
	2025 年	54,529.49	18,900.00	500.00	72,929.49	3.08%、2.81%、 3.43%、3.08%、	1,237.03	1,737.03

项目	年度	期初本金 余额	本期新增 本金	本期偿还 本金	期末本金 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 合计
线工程 (宝山 区部 分)项 目						2.10%		
	2026 年	72,929.49	15,800.00	11,500.00	77,229.49	3.43%、3.08%、 2.10%、1.93%、 2.00%	1,586.40	13,086.40
	2027 年	77,229.49			77,229.49	3.43%、3.08%、 2.10%、1.93%、 2.00%	1,579.25	1,579.25
	2028 年	77,229.49			77,229.49	3.43%、3.08%、 2.10%、1.93%、 2.00%	1,579.25	1,579.25
	2029 年	77,229.49			77,229.49	3.43%、3.08%、 2.10%、1.93%、 2.00%	1,579.25	1,579.25
	2030 年	77,229.49		48.44	77,181.05	3.08%、2.10%、 1.93%、2.00%	1,579.25	1,627.69
	2031 年	77,181.05		481.05	76,700.00	2.10%、1.93%、 2.00%	1,577.59	2,058.64
	2032 年	76,700.00			76,700.00	2.10%、1.93%、 2.00%	1,562.77	1,562.77
	2033 年	76,700.00			76,700.00	2.10%、1.93%、 2.00%	1,562.77	1,562.77
	2034 年	76,700.00		42,000.00	34,700.00	2.10%、1.93%、 2.00%	1,562.77	43,562.77
	2035 年	34,700.00		18,900.00	15,800.00	1.93%、2.00%	680.77	19,580.77
	2036 年	15,800.00		15,800.00	0.00	2.00%	316.00	16,116.00
	小计		89,229.49	89,229.49			16,411.63	105,641.12

注：本期新增债券预计于 2026 年 8 月完成发行

2、项目经营期间产生的净现金流

本项目为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地下车站 34 座，其中换乘车站 18 座。新建澄江路车辆段、铁山路停车场 2 座车辆基地。新建江杨南路、上海外国语大学、凌兆新村 3 座主变电站，其中江杨南路主变电站与 18 号线二期共享。同步实施通信、信号供电等相关设施设备。宝山区实施轨道交通 19 号线宝山区域内 8 站主线和铁山路停车场的前期腾地、土地整理等前期工程；承担澄江路车辆段部分前期费用。

（1）项目经营收入成本测算及依据

实施方案是结合《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初步设计评审报告》及近几年自身财务状况，以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项目完成后增加的设施和管理效率为基础，对预测期间经济环境等最佳估计假设为前提，编制项目收益预测。该项目债券存续期间预计可实现总收入 126,776.00 万元。

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已于 2023 年 11 月开工，预计至 2027 年 6 月完工。

项目收入来源为区级城乡统筹发展建设专项资金。根据《关于在区级土地出让收入中计提城乡统筹发展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宝财〔2022〕2 号），从缴入区级国库土地出让收入中，根据每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土地出让结构，按照一定比例按需计提城乡统筹发展建设专项资金，专项用于轨道交通等市级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的区级配套费用支出。2023 至 2025 年，宝山区分别实现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2.07 亿元、172.63 亿元、146.88 亿元，项目债券存续期拟按 2023 年至 2025 年宝山区年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0.53 亿元进行测算，则 2026 年预计可计提区级城乡统筹发展建设专项资金约 16.05 亿元，后续预计保持该比例计提。本项目每年安排区级城乡统筹发展建设专项资金收入 9,752.0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项目预计可获得区级城乡统筹发展建设专项资金总收入 126,776.00 万元。

（2）项目经营成本测算及依据

本项目为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域内 8 站主线和铁山路停车场的前期腾地、土地整理等前期工程，以及承担澄江路车辆段部分前期费用，不涉及项目运营，无运营成本。项目融资成本为债券利息支出，金额 16,411.63 万元。

(3) 项目现金流收益规模测算

根据上述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项目在债券存续期间获得区级城乡统筹发展建设专项资金收入为 126,776.00 万元,项目成本为 0.00 万元,预计用于项目资金平衡的项目收益的现金流入 126,776.00 万元。

表 2: 现金流收益规模测算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1	区级城乡统筹发展建设专项资金总收入	126,776.00
2	项目经营成本	0.00
3	可用于还本付息的项目收益	126,776.00

3、项目收益及现金流覆盖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项目专项债券对应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对本期债券本息覆盖的平均倍数为 1.20 倍,能够合理保证偿还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表 3: 债券本息覆盖倍数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年度	专项债券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2024 年		8.53	8.53	126,776.00
2025 年	500.00	1,237.03	1,737.03	
2026 年	11,500.00	1,586.40	13,086.40	
2027 年		1,579.25	1,579.25	
2028 年		1,579.25	1,579.25	
2029 年		1,579.25	1,579.25	
2030 年	48.44	1,579.25	1,627.69	
2031 年	481.05	1,577.59	2,058.64	

年度	专项债券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2032 年		1,562.77	1,562.77	
2033 年		1,562.77	1,562.77	
2034 年	42,000.00	1,562.77	43,562.77	
2035 年	18,900.00	680.77	19,580.77	
2036 年	15,800.00	316.00	16,116.00	
合计	89,229.49	16,411.63	105,641.12	
本息覆盖倍数				1.20 倍

4、结论

综上所述，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专项债券的要求，该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间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现金流收入，总现金流收入能够最终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基于我们对相关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的重新计算，我们未注意到相关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出现无法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附件：预期收益及现金流入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八月五日

附件：

预期收益及现金流入说明

一、项目收益及现金流预测编制基础

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项目的项目收益与资金平衡预测信息（以下简称“预测信息”）是实施方案结合《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初步设计评审报告》，在合理预测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项目期间内可获得的运营收入，在考虑相关环境、政策、未来发展趋势以及预测信息中的各项假设的前提下编制的。

二、项目收益及现金流预测假设

-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无重大变化；
- 3、国家税收政策无重大不利变化；
- 4、项目的建设计划、募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 5、项目能够如期完工并交付使用，项目募资还款来源为经营结余；
- 6、出现的年度其他资金缺口由地方财政资金安排解决；
- 7、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项目收益及现金流预测编制说明

根据上海市宝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发展改革委关于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沪发改城〔2023〕49 号）等系列文件，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项目本次拟申请专项债券金额 15,800.00 万元。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

（2）建设内容

新建地下车站 34 座，其中换乘车站 18 座。新建澄江路车辆段、铁山路停车场 2 座车辆基地。新建江杨南路、上海外国语大学、凌兆新村 3 座主变电站，其中江杨南路主变电站与 18 号线二期共享。同步实施通信、信号供电等相关设施设备。宝山区实施轨道交通 19 号线宝山区域内 8 站主线和铁山路停车场的前期腾地、土地整理等前期工程；承担澄江路车辆段部分前期费用。

（3）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已于 2023 年 11 月开始，预计于 2027 年 6 月完成，施工进度将根据工程进展予以相应调整。

（4）投资估算

根据《市发展改革委关于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沪发改城〔2023〕49 号）、《市发展改革委关于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概算的批复》（沪发改城〔2024〕40 号）、《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关于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沪建综规〔2023〕705 号）、《关于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沪发改城〔2025〕6 号）、《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关于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调整初步设计的批复》（沪建综规〔2025〕617 号）及《关于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概算调整（第二次）的批复》（沪发改城〔2026〕9 号），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180,453.02 万元。计划于 2027 年全部投资完毕。

（5）资金筹措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180,453.02 万元，其中：由财政预算安排资金 91,223.53 万元，占总投资的 50.55%；项目已于 2024 年发行专项债券 42,000 万元，并调剂增加专项债券 12,529.49 万元，于 2025 年发行专项债券 18,90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0.69%；计划 2026 年新增发行专项债券 15,80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8.76%。项目累计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89,229.49 万元，占总投资的 49.45%。

基于以上项目建设内容、投资估算以及资金筹措计划，未发现相关项目建设期内所需建设资金存在资金缺口的情况。

2、项目收益及现金净流入预测

（1）项目收入测算及依据

实施方案是结合《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初步设计评审报告》及近几年自身财务状况，以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项目完成后增加的设施和管理效率为基础，对预测期间经济环境等最佳估计假设为前提，编制项目收益预测。该项目债券存续期间预计可实现总收入 126,776.00 元。

项目收入来源为区级城乡统筹发展建设专项资金。根据《关于在区级土地出让收入中计提城乡统筹发展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宝财〔2022〕2 号），从缴入区级国库土地出让收入中，根据每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土地出让结构，按照一定比例按需计提城乡统筹发展建设专项资金，专项用于轨道交通等市级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的区级配套费用支出。2023 至 2025 年，宝山区分别实现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2.07 亿元、172.63 亿元、146.88 亿元，项目债券存续期拟按 2023 年至 2025 年宝山区年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0.53 亿元进行测算，则 2026 年预计可计提区级城乡统筹发展建设专项资金约 16.05 亿元，后续预计保

持该比例计提。本项目每年安排区级城乡统筹发展建设专项资金收入 9,752.00 万元，经测算，债券存续期间专项资金收入的现金流计算如下：

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项目专项资金收入的现金流测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区级城乡统筹发展建设专项资金收入
2024 年	9,752.00
2025 年	9,752.00
2026 年	9,752.00
2027 年	9,752.00
2028 年	9,752.00
2029 年	9,752.00
2030 年	9,752.00
2031 年	9,752.00
2032 年	9,752.00
2033 年	9,752.00
2034 年	9,752.00
2035 年	9,752.00
2036 年	9,752.00
合计	126,776.00

注：项目预计于 2027 年 6 月完工。

（2）项目经营成本测算及依据

本项目为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域内 8 站主线和铁山路停车场的前期腾地、土地整理等前期工程，以及承担澄江路车辆段部分前期费用，不涉及项目运营，无运营成本。项目融资成本为债券利息支出，金额 16,411.63 万元。

（3）项目现金流收益规模测算

根据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在债券存续期间项目专项资金收入为 126,776.00 万元，项目无对应成本支出。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债券本息合计为 105,641.12 万元，预计用于项目资金平衡的项目收益的现金流入 126,776.00 万元，详见下表：

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现金流收益规模测算表

年度	合计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26,776.00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营业收入	126,776.00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26,776.00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80,453.02	54,529.49	55,260.71	38,100.00	32,562.82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80,453.02	-54,529.49	-55,260.71	-38,100.00	-32,562.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80,453.02	54,529.49	55,260.71	38,100.00	32,562.82		
财政预算投入	91,223.53		36,360.71	22,300.00	32,562.82		
债券融资	89,229.49	54,529.49	18,900.00	15,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05,641.12	8.53	1,737.03	13,086.40	1,579.25	1,579.25	1,579.25
偿还债券本金	89,229.49		500.00	11,500.00			
支付债券利息	16,411.63	8.53	1,237.03	1,586.40	1,579.25	1,579.25	1,579.25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74,811.90	54,520.96	53,523.68	25,013.60	30,983.57	-1,579.25	-1,579.25
四、本年现金净流量		9,743.47	8,014.97	-3,334.40	8,172.75	8,172.75	8,172.75
五、本年累计现金净流量		9,743.47	17,758.44	14,424.04	22,596.79	30,769.54	38,942.29

年度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营业收入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9,752.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资本金流入							
债券融资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627.69	2,058.64	1,562.77	1,562.77	43,562.77	19,580.77	16,116.00
偿还债券本金	48.44	481.05			42,000.00	18,900.00	15,800.00
支付债券利息	1,579.25	1,577.59	1,562.77	1,562.77	1,562.77	680.77	316.00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627.69	-2,058.64	-1,562.77	-1,562.77	-43,562.77	-19,580.77	-16,116.00
四、本年现金净流量	8,124.31	7,693.36	8,189.23	8,189.23	-33,810.77	-9,828.77	-6,364.00
五、本年累计现金净流量	47,066.60	54,759.96	62,949.19	71,138.42	37,327.65	27,498.88	21,134.88

四、项目收益及现金净流入覆盖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项目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89,229.49 万元。

项目收益及现金净流入对本期债券的本息覆盖倍数如下：

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项目经营现金净流入的本息覆盖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专项债券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2024 年		8.53	8.53	126,776.00
2025 年	500.00	1,237.03	1,737.03	
2026 年	11,500.00	1,586.40	13,086.40	
2027 年		1,579.25	1,579.25	
2028 年		1,579.25	1,579.25	
2029 年		1,579.25	1,579.25	
2030 年	48.44	1,579.25	1,627.69	
2031 年	481.05	1,577.59	2,058.64	
2032 年		1,562.77	1,562.77	
2033 年		1,562.77	1,562.77	
2034 年	42,000.00	1,562.77	43,562.77	
2035 年	18,900.00	680.77	19,580.77	
2036 年	15,800.00	316.00	16,116.00	
合计	89,229.49	16,411.63	105,641.12	
本息覆盖倍数				1.20 倍

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间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现金流收入，总现金流收入能够最终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五、相关风险提示

总体来看，本次债券募投项目预计项目收益对其拟使用的募集资金保障程度较高，但未来募投项目因经营周期、收入以及成本规模等受到宏观经济、市场情况、相关政策等诸多因素影响，现实中可能存在不确定性，使项目收益产生一定的变动风险。

六、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贵局就上海市轨道交通 19 号线工程（宝山区部分）项目专项债券的发行作内部参考之用。我们不会就本报告的内容向任何第三方承担责任。（注：根据财政部《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财预〔2018〕209 号）的规定，该报告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公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601190013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57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2026 年 01 月 1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八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刘桢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3-06-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719730616462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桢的年检二维码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6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9 年 08 月 28 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005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9 年 08 月 28 日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斌卿年检二维码

年 /y 月 /m 日 /d

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11



姓名 张斌卿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10-23

Date of birth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9197310234812

Identity card No.

